

为目标，集中政策资源固“基”、壮“腰”、强“龙头”，重点引进一批主营业务突出、核心竞争力强、辐射带动作用强的领军企业；^[10]加强“小升规”企业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力度，建立高成长企业发展的阶梯推进机制；着力扶持一批在人工智能领域有特色、有能力、有前景的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，推动骨干企业与配套企业的协作体系，带动“专精特新”企业发展。

2、优化产业配套设施

依托云时代国家超级计算机平台，为中小企业提供低成本智能算力资源，以及算法、工具集、模型库、适配认证等方面的支持和保障，赋能生态伙伴开展联合创新。实施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扶持计划，培育一批各具特色的人工智能公共技术服务平台。

3、强化政策支持力度

因地制宜开展人工智能企业定向招商，出台专项政策引进一批、扶持一批、培育一批智能企业，对新引进且符合条件的企业给予政策支持。建立专业化智能龙头企业库，做好重大项目谋划储备工作。选树一批智能企业重点项目，在用地、用能、资金等方面开辟绿色通道，加大要素保障力度。^[11]谋划建立健全涵盖财政、税费、金融等多方面促进智能龙头企业发展的政策体系，优化培育专业化智能龙头企业的奖补政策。^[12]对本地智能龙头企业实行普惠性优惠政策“免申即享”，推动税费优惠政策直达快享，增强市场主体信心。

（二）发挥龙头企业覆盖面优势，实现智能产业稳定发展

1、发挥企业“以大带小”引领作用

积极发挥龙头企业作用，制定龙头企业对产业链节点企业投资的政策引导，鼓励龙头企业以生态位视角促进本领域产业链延伸，实现产业链稳定发展。^[13]遴选电子信息、软件、算力算法等有条件的企业，采取省、市、区联合培育方式，分类培育一批智能龙头骨干企业，着力培育太原重工轨道交通、潞安化机成为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。鼓励龙头企业积极投资本领域相关的“专精特新”在晋企业、基础研发项目，给予被投资企业资金和管理支持，推动智能产业在山西成链、成网。

2、畅通企业资源共享发展渠道

龙头企业带动链上企业找到自身生态位，积极与产业链上的其他企业进行高水平合作和技术共享，实现龙头企业与整个产业链的共赢共生，争创在细分领域具有核心技术的“小巨人”。龙头企业通过应用牵引、环节联动的创新模式，整合产业链上下游资源，承接国家相关重大专项，服务国家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，持续打造

具有自主核心技术和全球竞争力的产业龙头，全面推动专业化智能企业高质量发展。

3、推动企业主体区域协同创新

坚持以我为主、为我所用，探索在北京、上海、广东等先进地区组建智能产业研发机构，靠前就近学习智能重点企业先进技术，集聚利用异地创新要素，^[14]破解本土企业高端人才缺乏、研发能力不足等难题。持续深化与京津冀、长三角、粤港澳大湾区的“企企合作”，建立省际创新成果转移统筹协调机制、重大承接项目促进服务机制等，搭建企业间研究成果转化基地和产业转移促进平台。加强与中部、沿黄及周边省份在智能企业发展上的互补合作，推动企业主体高端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发展。

（三）强化“算力+场景”优势供给，打破企业孤岛协同发展

1、拓宽数据资源汇聚范围

发挥国家超级计算太原中心集约化、绿色化、规模化的优势，降低算力使用成本和门槛，提升跨网、跨企业、跨地区数据传输速率，吸引汇聚全国数据资源。发挥数据安全保障能力，保障数据安全自由调度，将数据汇聚范围从政府数据向公共数据、企业数据等各领域拓展，形成覆盖政务、企业、经济、社会各领域的数据来源全集。

2、深化数据资源价值探索

以实际应用需求为导向，探索建立多样化的数据开发利用机制。支持山西云时代等本地龙头企业率先开展国内先进计算、大数据、物联网、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在实体经济领域的应用，建设具有山西特色的公共数智化服务平台。依托已建成的先进计算中心，对接航天欧华、文物数字化等先进计算应用企业，挖掘数据资源商用、民用、政用价值，推动数据商品化、服务化，大力发展专业化、个性化数据服务，促进数据、技术、场景深度融合。对具有经济和社会价值、允许加工利用的政务数据和公共数据，通过数据开放、特许开发、授权使用等方式，鼓励更多社会力量进行增值开发利用。

（四）建立产业创新性技术平台，赋能链上企业融合发展

1、打造科技创新高地

坚持把科技创新作为专业化智能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，采取“揭榜挂帅”制、赛马制等组织方式，加大人工智能领域关键应用场景方面创新力度，^[15]推动山西大学、太原理工大学等科研院所组建智能化领域高水平科研团队，对接企业需求，解决企业技术难题。把